

山东农业大学学生工作处通知

山农大学通字【2015】63号

关于开展2016届毕业生就业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为全面推动2016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有力开展，按照学校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开展2016届毕业生就业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认清形势 转变观念 抢抓机遇 积极就业

二、活动时间

2015年9月30日—10月30日

三、活动目标

以提高毕业生就业竞争力，转变就业和成才观为重点，抓住当前毕业生在校的教育有效期，开展就业宣传月活动，坚持政策宣传、形势宣传、成就宣传、典型宣传“四位一体”，做好毕业生理想信念、就业形势、就业政策、就业诚信、就业安全、就业心理、求职技巧、就业信息、就业课程等9个方面的教育指导，营造促进就业、主动求职的浓郁氛围，为实现毕业生最大限度就业奠定坚实基础。

四、活动内容

（一）举办大学生求职就业论坛

根据毕业生需求，邀请政府主管部门负责人、就业指导专家、知名企业家、成功校友到校举办大学生求职就业论坛，开展“知名企业农大行”活动，

组织形势政策、求职技巧、创业事迹、基层就业典型报告会，通过政策导向引领、专家教授引领、典型事迹引领、气氛激发引领，帮助毕业生认清就业形势，掌握就业流程，了解社会需求，明确发展方向，转变就业观念，调整就业期望值，抢抓机遇，积极就业。

（二）开展就业教育指导活动

举办职业规划大赛、简历制作大赛、模拟招聘、求职面试培训、心理辅导讲座、考研辅导、公务员和事业单位考前培训、银行系统招考培训、网络求职面试等就业实训活动，提高毕业生求职能力，提升毕业生求职技巧，切实增强毕业求职竞争力。

五、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各学院要充分认识开展就业宣传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加强领导，周密安排，发挥党政领导、专家教授、知名校友、在校学生及学生家长等各种力量和资源，结合校园招聘、校企合作、科研推广、基地建设，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就业宣传，切实做好毕业生教育指导工作。

（二）充分发动，加强宣传

就业宣传月活动采取学工处主办，学院独自或联合承办的方式进行。要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对就业工作的高度重视及做出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教育引导毕业生既要看到严峻挑战，更要看到发展机遇，坚定信心，正视现实，拼搏进取，奋发有为。要求各学院在就业宣传月活动期间至少组织承办一场教育指导活动，充分发动，加强宣传，营造积极就业的浓郁氛围。

（三）强化指导，彰显特色

就业宣传月活动期间，要做好常规性教育和指导，增强毕业生参与热情和积极性，保证受益面；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针对毕业生不同就业意

向，做好分类专题指导，开展灵活多样的指导服务活动，要不拘一格，打造品牌，确保实效。

（四）贯穿始终，整体推进

各学院要根据本单位就业工作特点和实际情况，以开展就业宣传月活动为契机，把就业宣传工作常态化，贯穿全年就业工作，整体推进 2016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活动结束后，各学院要及时做好新闻宣传和工作总结，于 11 月 15 日前将活动总结及反映活动特色的影像资料发送到就业指导中心信箱：bys7857@163.com。

学工处

2015 年 9 月 27 日